安徽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文件

皖价协[2019]3号

关于开展 2018 年度工程造价咨询营业收入 排序工作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:

为展示我省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的经营状况和业务实力,鼓励企业诚信经营、开拓市场,根据《安徽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营业收入排序管理办法》的规定,决定开展 2018 年度工程造价咨询营业收入排序工作,现将具体事宜通知如下:

一、申报对象

我省范围内具备以下条件的企业,可自愿申请参加收入排序:

- 1. 省价协单位会员;
- 2. 具有工程造价咨询资质且经营状况良好。

二、申报时间

2019年3月12日至3月31日,逾期不再受理。

三、申报方式

排序工作采取网上申报的方式。申报企业登陆省价协官方网站(www.ahzjxh.org.cn),在"会员服务平台"栏目点击"会员中心",登陆"会员管理系统"后,点击"收入排序",在系统中按要求提交相关材料。

四、申报要求

- 1. 申报企业应保证申请材料和填报数据的真实性,排序结果 将纳入企业信用信息管理。
- 2. 本省企业设立的分支机构, 其收入纳入总公司参与排序; 外省进皖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设立的分支机构, 以在我省承接的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营业收入参与排序。

五、其他相关事宜

- 1. 省价协组织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,同时将联合各市造价协会,随机抽取申报企业进行现场核实。
- 2. 排序工作不向申报企业收取任何费用; 排序名单经公示后公布。

联系电话: 0551-62877655。



抄送: 省造价管理总站, 各市造价(定额)站、造价协会。